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了《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现将有关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原为：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24日、2月25日和2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同时，2月28日日均换手率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51.78倍，且累计换手率达33.4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现修正为：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28日日均换手率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51.78倍，且累计换手率达33.4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相关情况说明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8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

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公司数据中心项目位于国家算力枢纽节点之一的宁夏中卫市，主要提供机柜出租、网络接入及机柜运行维护等服务。国家推进“东数西算”工程以及算力枢纽节点的建设将为公司云业务创造一定的市场机会和行业机遇，但目前尚未对公司云业务产生直接影响。

公司主要业务为云业务、造纸业务和新能源业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云业务收入在合并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12.23%，归母净利润在合并净利润中的占比为 234.93%（数据未经审计；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其中造纸业务处于亏损状态）。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市盈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